

公司代码：600616

公司简称：金枫酒业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69,004,95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70,148.50 元(含税)。公司 2021 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分配方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枫酒业	600616	第一食品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黎云	刘启超
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宁夏路777号 (海棠大厦内)	上海市普陀区宁夏路777号 (海棠大厦内)
电话	(021) 58352625 (021) 50812727*908	(021) 58352625 (021) 50812727*908
电子信箱	lily@jinfengwine.com	lqc@jinfengwine.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1 年,酒类行业整体受散点疫情影响,恢复性增长有所放缓。在生产端,市场集中度逐年提升,盈利能力稳步增强;在消费端,消费升级趋势明显,“少喝酒、喝好酒”已经成为消费共识。在产业内外环境影响之下,酒业逐步呈现高质量发展的态势。

黄酒产业整体发展趋势平稳,恢复性增长不足,消费呈现多元发展态势,黄酒传统文化及跨界融合受到推广,营销宣传更趋全国化。但黄酒行业的发展依然跟不上中国酒业的整体发展速度,市场全国化效果仍不明显,黄酒价值及文化底蕴与其消费市场表现仍相背离,消费区域依然局限长三角地区且呈现挤压式增长竞争态势。

(一) 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以黄酒为核心的酒类生产经营业务,坚持传承与创新,在行业内率先实现传统黄酒工业化生产,并致力于科研能力的提升,通过工艺改革、技术创新、新品研发,加快传统工艺与现代科技的融合,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加快商业模式的创新与转型,打造以黄酒为核心的酒业发展平台,推动行业加快发展。截止本报告期,公司已构建形成以全资子公司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为生产酿造基地,以金枫酒业销售分公司为营销中心的“三厂一销”生产经营格局。

（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以推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为目标，聚焦问题导向，调整组织架构和经营模式。

1、全面归并上海、无锡、浙江三个销售团队，组建营销中心，统一实施品牌与市场运营管理，加强对营销关键环节的统筹性运行监管，进一步提升核心业务的集成管理和资源配置功能。

2、继续推进以构建“三位一体”的生产中心为目标，统一主要原材料采购标准、生产工艺标准、产品质量标准，统筹成本质量控制的绩效评价体系，强化石库门工厂、无锡振太工厂和绍兴白塔工厂的技术交流与管理。

3、优化精简总部职能，将市场、渠道、品牌管理职能下沉到营销中心，继续推行投标集成采购管理、科研开发及技改项目归口管理。以风险为导向，强化对内控制度执行、安全生产管理、食品安全管控、生产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统筹等进行督导，纠正执行偏差，控制企业运行风险。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2,270,956,082.44	2,268,420,218.88	0.11	2,339,921,45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3,457,203.40	1,956,487,687.51	-1.69	1,958,828,440.41
营业收入	649,379,399.00	607,888,025.38	6.83	944,076,872.7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 营业收入	638,461,951.02	601,061,752.85	6.22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45,796.03	12,239,663.18	-204.95	29,447,16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60,603.60	-24,556,713.95	不适用	22,981,08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21,447.67	-27,192,567.74	不适用	102,042,733.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0.63	减少1.29个百分点	1.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204.95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204.95	0.04

1、报告期，公司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下滑，主要原因如下：

(1) 报告期受散点疫情持续性影响，黄酒区域性存量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公司收入规模增长不足。

(2) 受原材料成本上升及产量减少影响，单位生产成本增加。

(3)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有社保等优惠政策扶持，但本期无该因素，人工成本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4)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报告期内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265.74万元。

(5) 上年度利润包含终止确认预计负债及全资子公司石库门公司出售三处地上建筑物相关事项的处置收益，本期无此因素。

2、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加，主要是收入增加及货款回笼速度加快，使得销售收现增加；基酒产量调整，原料采购量下降，货款支付减少。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8,709,950.48	93,602,262.84	161,554,970.78	235,512,21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44,548.80	-25,553,917.84	-272,676.66	10,236,24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48,889.15	-26,495,921.12	-1,426,124.42	7,212,55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2,196.18	-34,435,811.91	55,582,056.63	57,427,399.1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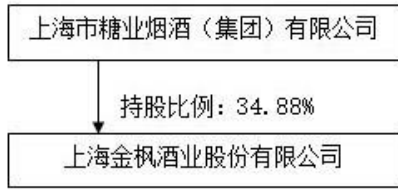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5,0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9,87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	233,352,334	34.88	0	无		国有法人
顾鹤富	-16,043,521	18,367,759	2.7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	-	7,420,312	1.11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食发（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6,401,070	0.96	0	未知		国有法人
王桂英	-14,268,256	4,313,120	0.6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	3,519,289	0.53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512,231	0.52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88,910	3,388,910	0.51	0	未知		其他
上海南上海商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	3,106,972	0.46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彭吉	2,699,900	2,699,900	0.4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本公司不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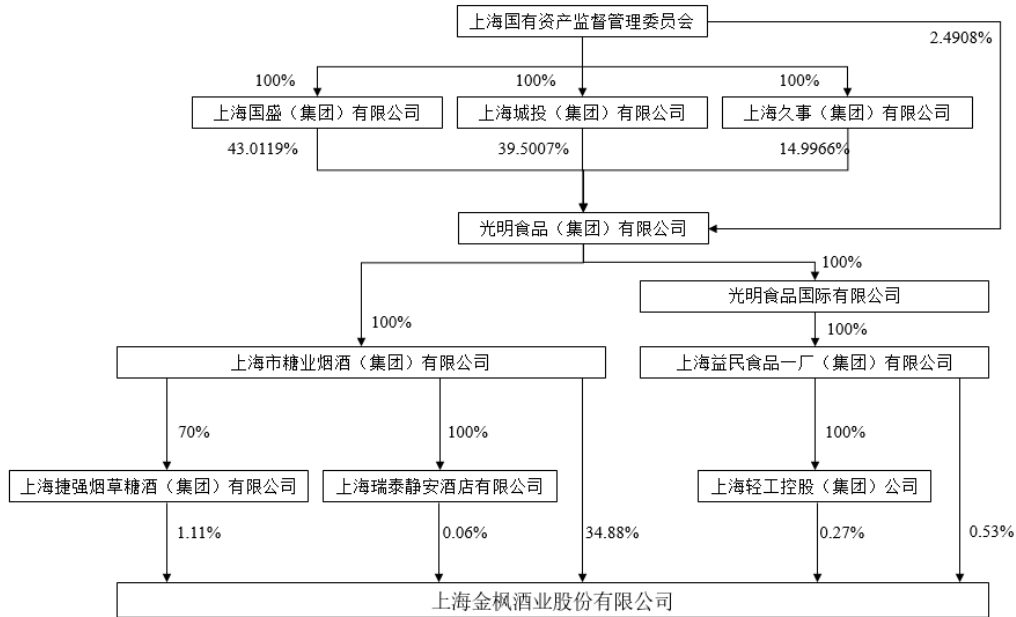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64,937.94 万元，同比增加 4,149.14 万元，增幅 6.83%；实现利润总额-1,874.06 万元，同比减少 3,781.96 万元，降幅 198.2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4.58 万元，同比减少 2,508.55 万元，降幅 204.95%。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